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10 年 4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 9 点半
- 2、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雷迪森大酒店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召集人：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股权登记日：2010 年 4 月 15 日
- 6、出席人员：

（1）截至 2010 年 4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09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0年4月16日、19日（上午8:30时-11:30时，下午14:00时-17:00时）。

2、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进行登记；

（2）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4月19日17: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会议登记地点：杭州市解放路18号铭扬大厦7楼新和成杭州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1-87178965 传真：0571-87178963

联系人：胡菊勇

4、其他事项：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3月30日

附：

(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 议案内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2009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 | |
| 4、《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5、《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 6、《关于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 对临时议案的表决指示：

(2) 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受托人）签名：

代理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